

东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东住建发〔2023〕467号

关于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东乡县民政局：

你单位《关于请求批复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东民发〔2023〕98号）收悉。根据你单位委托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甘肃多浦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专家对顺风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及概算》进行了评审，评审认为，本项目建设条件具备，设计方案基本可行，建设内容满足项目建成后的使用与功能要求，相关标准及参数选取符合规范，设计结论可作为本次设计依据，各专业设计基本合理，设计深度可满足实施方案编制深度要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项目。

二、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本项目改造总建筑面积为2568.26平方米，改造主要包括东乡县敬老院室内外给排水更换，卫生间地面防水处理，供暖设施更换，窗帘更换，室外管沟维修，公共卫生间及厨房电路改造，接通天然气及设施设备采购。

三、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概算总投资89.71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78.5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6.86万元，预备费4.27万元。资金来源为通过申请省、州专项资金和县财政多渠道筹措解决。

四、建设年限：2023年。

接文后，请据此开展项目下一阶段相关工作，积极落实建设资金，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要严格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确保项目的质量和效益。

特此批复。

附件：1、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及概算；

2、东乡县敬老院供暖设施及给排水改造项目实施方案审查报告。

东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0月12日

东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0月12日印发